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100 万元 - 3,600 万元	亏损：2,861.7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00 万元 - 3,200 万元	亏损：2,809.5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6 元/股 - 0.19 元/股	亏损：0.15 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北京、上海等多地疫情爆发的影响，公司部分业务的商务洽谈及人员办公受到限制，公司收入同比增加但增长不及预期。

2、报告期内，公司新业务发展需要，员工数量同比增加。受上述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人员成本同比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 2018 年、2019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为负值，2020 年度扣非后的

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 2020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3.3 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已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未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可能触及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 2021 年度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14,484.52 万元，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关于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目前已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67 号），如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后续核查过程中发现营业收入存在应扣除而未扣除的情形，将导致公司 2021 年度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进而公司股票触及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由于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东诚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诚瑞业”）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出现纠纷，该案一审法院已裁定，不予受理申请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对被申请人东诚瑞业的破产清算申请，截止目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已对该裁定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相关司法执行程序可能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影响，存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风险。

5、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案件二审已判决，若公司未按期履行相关债务，公司持有的子公司古县佳盛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其名下的机器设备、相关电费收费权，存在被折价，或被拍卖、变卖的风险。

6、因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股权或银行账户存在被法院冻结的情况，公司已在前期临时公告中进行披露。

7、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五日